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邱媚湘
電話：04-7531814
電子信箱：meigii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湖鎮湖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30644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本文附件請至本府附件下載區(<http://attach.chcg.gov.tw/>)下載，附件驗證碼：JU28I7

主旨：轉知彰化縣陽明教育慈愛協進會辦理自強卓越獎助學金，自110年9月1日至110年9月25日止受理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彰化縣陽明教育慈愛協進會110年8月19日陽明教協(109)達字第01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來函及相關資料供參，或逕至該會網站查詢及下載(網址：<https://chymeaa.wixsite.com/charityorganization/>)。
- 三、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，請逕洽本案聯絡人楊小姐，電話：04-7363048分機21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高中職學校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